**附件：**

 吉林大学中青年教师双语教学大赛组织管理办法

 为进一步弘扬教学工作的主旋律，推进本科教学国际化，全面提高中青年教师的教学素质、教学水平和双语教学能力，学校制度化开展中青年教师双语教学大赛活动，并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 一、总体要求

 1.开展中青年教师双语教学大赛，是一项全面展示青年教师职业素养、学科专业理论与教学水平、双语教学能力的重要活动。

 2.双语教学竞赛是包含教师采用全英教学模式的课程教学。

 二、参赛教师条件

 1.我校在岗教师，通过学校教师岗前培训。

 2.主讲本科生课程，践行教书育人，具有良好的师德风范和职业素养。

 3.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未发生各类教学事故，未受过各种行政处分。

 4.参与双语课程教学，具备较强的专业外语能力和水平。

 5.截止当年4月1日，年龄在45周岁以下（含45周岁）。

 三、推荐和奖励名额

 1.由各学院直接向学校教务处推荐参赛教师，每个学院1-3名。

 2.学校根据学院推荐参赛教师总人数，确定获奖教师人数。原则上,每届竞赛一等奖占10%，二等奖占20-25%，三等奖占30-35%。

 四、竞赛主要内容

 1.竞赛包括课堂教学和教案两部分。

 2.由教师自己挑选所承担课程的一个单元内容进行示教。学校决赛授课时间一般为20分钟，其中用外语讲授的内容不得少于70%。

 3.参赛教师必须书写并提供教案，体现教学设计思想、教学过程和教学方法。

 4.为促进现代教育技术的应用，教师在课堂教学过程中，在规范书写板书的同时，要恰当、合理地使用多媒体课件，但一般不能完全替代板书或将讲稿全部移植到课件上。

 五、评分办法和标准

 由学校组织双语教学竞赛专家组，分别按照相关指标体系进行，其中课堂教学评分占90%，教案评分占10%。

 六、竞赛安排

 竞赛每两年举行一次。

 七、奖励政策

 1.学校对获奖的教师颁发证书和奖励津贴。

 2.在大赛中获得一等奖的青年教师，任职期间内在教师职务聘任中可优先考虑。

 八、组织领导

 中青年教师双语教学大赛由学校教务处组织进行。